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ADISON

— G R O U P —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7)

進一步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有關收購UP SAIL VENTURES LIMITED

49%股權的須予披露交易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倘先決條件尚未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獲達成(或(視乎情況而定)獲豁免)，則買賣協議將告停止及終止，其後買賣協議的訂約方概不承擔其項下的任何義務及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其條款者則除外。

由於達成買賣協議所載若干先決條件需要額外時間，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賣方已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除上述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買賣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於所有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計祖光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群女士及張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祖賢先生太平紳士及計祖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范偉女士、朱健宏先生及劉翁靜晶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adison-group.com.hk>登載。